

合同编号：JSZC-320400-ZGCZ-G2024-0007



##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常州市 2024 年内河航道多波束扫测项目

甲 方：常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乙 方：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3 月 27 日

# 合同条款

## 一、定义和解释

1.1 业主：即合同书中的“业主”，是指本合同条款中指明的执行项目投资计划的单位，或其指定的负责管理项目的代表机构，以及取得该当事人（单位）资格的合法继承人（单位）。本合同业主为常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下称“业主”。

1.2 委托人：即合同书中的“委托人”，是指本合同条款中指明实施以及现场管理项目的代表机构，以及取得该当事人（单位）资格的合法继承人（单位）。本合同委托人为常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各辖市区港航基层单位和常州市船闸管理中心。下称“委托人”。

1.3 扫测服务单位：即合同书中的“受托人”，是指其投标文件已为招标人所接受，并与委托人、委托人共同签订了合同书、承担本合同任务的扫测服务单位（公司），以及取得该当事机构资格的合法继承人，但不包括该当事机构的任何受让人（除非委托人和委托人同意）。下称“受托人”或“扫测服务单位”。

1.4 项目负责人：是指投标文件中载明，并由扫测服务单位书面委托的负责本合同项目的组织管理者。

其他主要人员：是指由项目负责人提名，扫测服务单位批准的专业负责人，并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1.5 合同：由合同条款、技术规范、投标文件、中标书、合同协议书和相关文件组成。

1.6 技术标准与规范：是指所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和有关部门颁发相关规范及技术标准。

1.7 报告：是指受托人按本合同的规定，按合同要求及委托人指令而分阶段提交的项目报告；

1.8 日：指日历日。

## 二、工作范围、内容、依据与标准

2.1 工作范围及内容：

2.1.1 本次扫测服务工作内容为：

使用多波束设备对我市 505.26 公里航道进行扫测。

2.1.2 扫测服务单位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后在委托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本合同的扫测服务工作，并提交相关成果文件。

2.2 依据与标准



国家标准、省市规定、本项目委托人的要求、

### 三、约定提交成果的期限和方式

#### 1. 成果提交周期要求：

2024年4月底前完成常州市支线航道扫测外业工作，并于2024年5月20日前完成审查并提交正式成果；

2024年10月底前完成常州市省干线航道扫测外业工作，并于2024年11月20日前完成审查并提交正式成果。

#### 2. 成果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控制成果资料：提交控制点（符合GB/T 18315-2009规范埋石的控制点）成果和点之记，点间距不超过10公里（埋石观测提供成果或利用已有控制和成果并进行复核），平面坐标为2000大地坐标系，平面精度为E级及以上，高程为1985国家高程基准，为四等及以上水准精度。

(2) 范围内航道多波束扫测三维dat数据。要求：点密度为0.5米×0.5米，坐标格式：东北高，空格分隔。

(3) 范围内航道全断面（断面间距不大于50m）三维dat数据。

(4) 范围内航道DTM文件。要求：提供DTM(.dtm)和DEM栅格文件(.tif)分辨率0.5m；平面坐标系：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高程基准：1985国家高程基准。

(5) 航道水下地形图：包括提交分幅图及各梯级拼接图，展绘航道中心线、设计底宽线及断面线等内容。其中对提供具有坐标系统的陆域地形图的航段，应进行坐标转换和拼接。

要求：剖面线长度根据航道面宽适当截短，分幅：1:2000正形分幅(50\*50)，比例打印，A3折叠存档。地形图添加适当的参照物丰富图形。

(6) 航道断面图：包括多波束扫测线、边缘水域扫测线、航道中心线、航道设计河床线及设计最高、最低、测时水位等内容的全断面图，断面间距不大于50米。其中对提供护岸位置地形图的航段，应在断面图上对护岸位置进行绘制标注。在报告中应附有标注断面位置的航道卫星平面图。

#### 具体要求：

断面图：多期叠加断面图DWG、PDF电子版和单面彩色打印纸质版（二套）（按航道分别打印），2024年度断面图（不叠加多期）DWG电子版；

A3网格、纵向打印；

比例尺：纵比:100；横比：200-500；

维护设计断面 1：0（矩形框），断面中点坐标；

维护断面设计坡比 1：0。

图中断面线色号：

断面线	色号
2023 年	4 号（浅蓝）
2024 年上半年	5 号（深蓝）
2024 年下半年	6 号（紫色）
其他（中心线、水位线等）	7 号（黑色）
网格底线	9 号（灰色）

(7) 疏浚土方量计算表：包括全断面土方计算表、航道设计底宽范围内土方计算表等内容。

(8) 疏浚淤积量比对统计分析报告：对 2023 年和 2024 年两次测量的航道设计底宽范围内土方量进行汇总比对分析。

(9) 对 2023 年省专项养护疏浚工程进行核查比对。

(10) 对范围内航道水下目标物进行判断、标识及统计等，编制水下目标物扫测报告，报告中应注明航道的等级标准和指出水下有高出航道等级标准尺度的物体的尺寸及形状。

(11) 提交项目技术设计书、技术总结、~~图像~~等工程资料。

### 3. 提交成果要求：

(1) 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规程以及本项目合同的要求。

(2) 成果文件的基础资料应完整、准确、可靠，最终成果应全面、清晰。

(3) 成果文件包括纸质文件和相应的电子文件。

纸质文件包括文本、图纸和图册。内容必须清晰、完整、全面。

电子文件要求：全部成果均应制作电子文件；汇报采用 PPT 格式，图形文件采用 AutoCAD 的 DWG 格式文件、JPG 格式文件或 DAT 格式文件，文本文件采用 Microsoft word6.0 以上的格式文件。

(4) 文件数量（或份数）满足审查要求，由委托人确定。

#### 四、双方的责任

##### 委托人的责任:

- (1)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和技术要求确定合理的工作量及合理的工作周期。
- (2) 指定专人负责与受托人的工作联系,协调各方面工作,以满足报告编制等进度要求。
- (3) 为受托人进行资料收集、现场踏勘、调查等工作提供便利条件。
- (4) 船艇由委托人按规定做好定期保养与维护。多波束设备有委托人提供。
- (5) 委托人负责各自辖区内的日常管理工作。
- (6) 按合同规定及时支付费用。

##### 受托人的责任:

(1) 在签订合同之后,向委托人提交详细的实施方案,包括承担本合同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工作进度计划,经委托人批准同意后执行,并在实际工作中切实加以执行,并受其约束。

(2) 受托人应做好质量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加强工作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建立完整的报告的编制、复核、审核、会签和批准制度,明确各阶段的责任人,应按期、按质、按量地完成双方商定的各项工作内容,并对各项报告的质量负责。

(3) 受托人应满足委托人随时调阅相关资料的要求,由此可能发生相关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4) 应自行承担完成项目需求的一切相关费用,包括食宿、交通、差旅费等。

(5) 在报告编制过程中,应主动和委托人保持密切联系。

(6) 应全过程配合委托人与该研究项目相关的工作,保证送审成果通过主管部门的审查,并根据审查意见修改、完善。

(7) 未经委托人同意,不能将报告转让给第三方。

(8) 人员保证与变更

① 受托人应按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人员投入工作,在报告编制过程应保持人员的相对稳定。确需调整,应报经委托人批准。

② 如果受托人的人员渎职或不能胜任工作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委托人有权书面要求更换,受托人应立即派出具有同等或以上资历的人员替换;若非因上述原因,受托人有权拒绝。

③ 若受托人的进度没有达到受托人投标文件中承诺的进度计划,委托人有权提出要求增加工作人员,受托人应立即安排,其费用被认为已包含在合同价格之中。

(8) 若受托人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人员伤亡或财产的损失，或者造成第双方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受托人应承担全部责任，并保障委托人免于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害和损失。

(9) 受托人负责定期向委托人报告工作进展情况。

(10) 受托人应根据委托人的要求，就研究的项目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调衔接，及时向与项目有关的其它单位提供项目研究资料。

## 五、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要求

受托人应对本项目的相关资料保密，除非事先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不得将本项目的相关资料用于本合同范围外的所有其他场合。

## 六、报告的评价方式

报告提交后可由委托人聘请行业、专业专家，按照有关规定的形式和程序，对报告进行审查和评价，并作出相应的结论。

## 七、违约责任

### 1. 委托人的违约：

(1) 由于委托人变更计划，或未按期提供规划必需的资料、工作条件，而造成的返工或修改，委托人应按受托人实际增加的工作量（以受托人已提供的成果为准）支付受托人增加工作量的费用，由此拖延的周期应由委托人负责。

(2) 在合同履行期间，委托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但仅指非受托人原因造成），委托人应按受托人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若受托人按要求提出支付申请后，委托人超过合同规定的日期付费时，应偿付逾期的违约金，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相应部分工作经费的千分之一计算。

### 2. 受托人的违约

(1) 受托人中标后无法按照磋商文件及委托人合理要求完成任务，委托人可以根据情况终止合同，对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包括时间损失），可以追加赔偿，扣除合同价的 30%。

(2) 如果受托人将任务转包或者分包，除由有关部门给予处罚外，委托人将按合同价的 5%~10%扣除受托人的违约金。

(3) 受托人未按照国家现行的标准或规范开展工作、编制相应报告，或未根据委托人的指令进行变更，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等，如发生上述任何行为，除由有关部门给予处罚外，委托人将按合同价的 5%~10%扣除受托人的违约金。

(4) 因编制报告深度不够、质量低劣、不符合国家文件规定或报告未获评审通过、引起

返工而造成的质量问题除由受托人负责继续完善报告编制外，应视造成的损失，委托人可扣除受托人合同价的 2%~10%违约金。

(5) 如果受托人未能按期提交文件(委托人同意延长期限的情况除外)，则每延期 15 天(不足 15 天按 15 天计)，委托人将分别按相应阶段合同费用总金额的 1.5%扣除受托人的违约金。

(6) 合同生效后，如果受托人更换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人员，必须征得委托人的同意，并且更换人员的水平不得低于原有的水平，同时，委托人将保留对受托人罚款的权力；其中更换项目负责人按 1 万元/人次处以罚金，更换其他人员按 0.5 万元/人次处以罚金。

若发生上述(1) — (4) 情况中任一款委托人有权收回已委托受托人的全部或部分工作，受托人无条件接受。

#### 1. 责任的期限

受托人与委托人的责任与义务期限为合同协议书或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范围。

### 八、合同的开始、完成、变更与终止

#### 1. 合同的生效

合同书自各方签字盖章后所有合同文件生效。受托人工作的开始和完成时间按照合同协议书的规定执行。

#### 2. 延误

由于委托人或不可预见的自然或社会因素，导致服务增加和时间延续则：

(1) 受托人应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尽快通知委托人，并采取合理措施使损失减少到最小；

(2) 受托人应保持详细原始记录作为委托人支付费用的依据。

委托人在与受托人协商后应相应地延长受托人的工作期限及是否增付费用。

#### 3. 变更

在履约期内，经各方协商一致，可就合同约定内容、合同时间等以补充合同的方式进行变更。

由于政策性因素等调整而影响工程方案、工程规模或工程投资等，对报告修改完善等工作，不属于变更，委托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 4. 推迟与终止

(1) 委托人可以在至少 28 天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受托人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或终止本合同协议书，一旦收到此类通知，受托人应立即安排停止计划并将开支减到最小。

(2) 委托人认为受托人无正当理由而未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时，应书面通知受托人，并说明理由。若委托人在 21 天内没有收到满意的答复，委托人可以发出进一步的通知终止本合同，但此进一步的通知必须在第一个通知发出 28 天后发出。

(3) 合同费用结清后，本合同自动终止。

#### 5. 合同终止不影响权利和责任

不论何种原因，本合同的终止，不应损害和影响各方应有权利、索赔要求和应负的责任。

### 九、合同费用

1. 本合同为总价合同，合同金额是指为优质完成本合同项目所有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应当包括：购买控制点资料、劳务费、咨询费、会务费、审查费、出版费、材料费、测量及管理人员费用、测量报告及相关后期建档等费用、现场费用、安全措施费、交通工具及使用费、临时办公场所、公司取费、法定税金、利润等为完成委托人项目需求本磋商文件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费用。

2. 委托人按以下方式向受托人支付合同费用：当年度完成上半年扫测任务后，受托人提交审查修改后的正式成果，委托人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50%；全部扫测工作完成后，受托人提交审查修改后的正式成果，委托人于一个月内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 十、合同的调价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不因航道扫测里程增加或减少而调整。

### 十一、合同文件的组成及优先次序

1. 本合同及附件（含合同中澄清文件）；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含供应商在投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投标报价表及最终报价；
5. 投标须知（含投标文件修改书中与此有关部分，如果有）；
6. 投标文件其它组成部分；
7.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均指适用于本合同的文件，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



顺序在先者为准。

## 十二、其它

### 1. 法律和法规

本合同必须服从国家的现行法律和法规，对合同的解释应以国家的现行法律和法规为准。

### 2. 分包

没有委托人的同意，受托人不得把所承担的除上条所规定的以外的全部或部分工作分包给其它单位完成。即使得到了委托人的同意，也不应解除受托人根据合同规定应承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受托人应对其分包人的工作负全部责任。

### 3. 版权

版权归委托人所有。未经委托人许可，受托人不得复制或出版。

### 4. 利益的冲突

除非委托人书面同意，受托人及其雇员不应接受本合同规定以外的与本工程有关的利益和报酬；受托人不得参与与委托人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 5. 争端的解决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任何争端、纠纷或因违反、终止本合同而引起的对损失损害的任何赔偿，应事先协商，在受托人和委托人之间达成一致意见。如未能达成一致，再由上级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调解不成时可提交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决定具有最终法律效力，其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常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业主名称，以下简称“业主”）与常州市武进区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常州市金坛区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溧阳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常州市船闸管理中心（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常州市 2024 年内河航道多波束扫测项目测量工作，并接受了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受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受托人”）对该项目的投标书，双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1、项目概况及合同内容

(1) 项目概况：使用多波束设备对我市 505.26 公里航道进行扫测，扫测工作完成后提交最终成果文件。

(2) 内容划分详见 2024 年常州市内河航道多波束上半年扫测计划表

### 2、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合同谈判中澄清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含受托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4) 合同条款（含补遗书中与此有关部分，如果有）；
- (5) 投标人须知（含补遗书中与此有关部分，如果有）；
- (6) 投标人报价文件；
- (7) 投标文件其它组成部分
- (8)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3、上述文件均指适用于本合同的文件，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顺序在先者为准。

4、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肆拾万零伍仟柒佰叁拾肆圆（¥405734 元）。在合同实施期间，可能会因航道自然条件特别是桥梁通航高度限制，测量船艇无法实施作业，本项目费用不随实际扫测里程的增减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5、项目负责人：刘国光。

6、作为对本合同工程的实施和完成的报酬，委托人在此立约，保证按照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受托人支付合同价款。

支付方式：当年度完成上半年扫测任务后，受托人提交审查修改后的正式成果，委托人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50%；全部扫测工作完成后，受托人提交审查修改后的

正式成果，委托人于一个月内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7、由于委托人按本协议第6条所述给受托人支付合同价款，受托人在此立约：保证在各方面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承担全部合同规定的工作。

8、服务周期：2024年3月27日至2024年11月20日，具体时间以委托人书面通知为准。

9、受托人是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应当切实履行工作过程中的安全生产义务，并承担因工作造成自身及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全部法律责任。

10、本合同协议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1、本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费用结清后失效。

12、本协议书一式壹拾捌份，业主、委托人、受托人六方各叁份。

业主：常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2024年3月27日

委托人：常州武进港区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2024年3月27日

委托人：常州市金坛区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2024年3月27日

委托人：溧阳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2024年3月27日

委托人：常州市船闸管理中心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2024年3月27日

受托人：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2024年3月27日

附件：2024年常州市内河航道多波束上半年扫测计划表

2024年常州市内河航道多波束上半年扫测计划						
区域	航道名称	现状技术等级	起点	讫点	扫测里程 (km)	扫测时间
市区	德胜河	六级	魏村江口	连江桥	21.54	3-4月
	三山港	六级	苏家店	遥观北枢纽	20.1	
	扁担河	六级	奔牛镇东	新屋桥	10	
	新藻港河	六级	长江河口	S122桥	7.2	
	西流河	六级	苏南运河口	塘下头	4.7	
	新孟河	六级	大夹江	奔牛船闸	23.98	
	采菱港	七级	四河口	人民东路桥	1.25	
			河上塘桥	下场	4.23	
小计					93	
武进	通尧线	六级	友谊桥	常溧线港口	6.05	3-4月
	常溧线	六级	丫河口	庄河港	28.02	
	常宜线	六级	新运河口	五洞桥	24.54	
	扁担河	六级	新屋桥	徐虹桥	5.56	
	锡溧线	六级	锡常界	雪埝河	4.32	
	雪埝河	六级	蝴蝶港口	锡溧漕河	13.14	
	西流河	六级	塘下头	戴溪桥	8.62	
	万寿河	七级	杨家村	太滆乡	9	
	太滆运河东段	七级	胡公岸	仁庄桥	4.75	
	太滆运河西段	七级	闸口桥	祝庄桥	11.7	
	北干河	七级	埝头村	滆湖口	7.75	
	采菱港	七级	人民东路桥	河上塘桥	7.91	
	老锡溧漕河	七级	祝庄桥	华渡桥	3	
	小计					

金坛	通尧线	五级	张家桥	新潘庄	20.14	
		七级	荆溪大桥	朝阳桥	3.81	
	薛埠河	七级	薛东桥	夏家口	14.5	
	小计				38.48	
溧阳	中河	六级	老角嘴	野簃坊	26.22	3-4月
	北河	六级	三岔河口	培阳桥	21.3	
	上沛河	六级	上沛	三岔河口	5.7	
	溧梅线	七级	芜中线河口南	殷桥(洪桥坝)	10.58	
	常溧线城区段	七级	昆仑桥	何家桥	3.1	
	大溪河	七级	沙陀庙	周城镇	12	
	上兴河	七级	安顺码头	东升桥	5.8	
	小计				84.7	
合计					350.54	

2024年常州市内河航道多波束下半年扫测计划						
区域	航道名称	现状技术等级	起点	迄点	扫测里程(km)	扫测时间
市区	苏南运河	三级	荷园里	直湖港口	48.89	9-10月
	小计				48.89	
武进	锡溧漕河	三级	欢塘桥	五洞桥	19.93	9-10月
	小计				19.93	
金坛	丹金溧漕河	三级	老丹金闸(宜庄)	盖板桥	26.711	9-10月
	小计				26.711	
溧阳	丹金溧漕河	三级	盖板桥	肇庄	14.78	9-10月

	芜申线	三级	溧阳郎溪界	肇庄村	37.45	
	小计				52.23	
船闸	丹金溧漕河	三级	20K+208	25K+297	5.089	9-10月
	锡溧漕河	三级	27K+012	28K+880	1.87	
	小计				6.959	
合计					151.72	



### 附件三：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常州市 2024 年内河航道多波束扫测项目（项目名称）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服务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确保不发生伤亡事故及双方的利益不受损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工程安全监管规定》等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常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业主名称，以下简称“业主”）、常州市武进区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常州市金坛区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溧阳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常州市船闸管理中心（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受托人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受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受托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 1、业主职责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项目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严格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行业部门的条例，掌握安全动态。对上级相关安全工作的批示、命令和规定等及时向委托人及受托人传达，并对落实情况进行全过程监督检查。

#### 2、委托人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严格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行业部门的条例，掌握安全动态。对上级相关安全工作的批示、命令和规定等及时向受托人传达，并对落实情况进行日常监督检查。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管理，做到扫测工作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组织对受托人现场进行安全检查，监督受托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4) 扫测工作开始前，组织进行安全教育宣贯，确保相关专业人员进行安全培训。

#### 3、受托人职责

(1)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工程安全监管规定》等有关安全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管理机构和安全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活动。

(3) 建立健全安全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到其他人员（包括临时聘请的民工）的安全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的第一责任人。

(4) 受托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参加扫测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扫测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负责人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扫测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受托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项目负责人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扫测机具设备、船艇设备等均应定期检查，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受托人必须按照本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 1、违约责任

受托人是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应当切实履行工作过程中的安全生产义务，并承担因工作造成自身及第双方人身、财产损害的全部法律责任。

5、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项目通过审核后失效。

6、本合同一式壹拾捌份，业主、委托人、受托人六方各叁份。

业主：常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2024年3月27日

委托人：常州市武进区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2024年3月27日



委托人：常州市金坛区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 2024年3月27日



委托人：溧阳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 2024年3月27日



委托人：常州市船闸管理中心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 2024年3月27日



受托人：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 2024年3月27日



## 附件二：廉政合同

为了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和交通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等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法律法规，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优质、高效、健康、有序地进行，常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以下称甲方）、常州市武进区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常州市金坛区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溧阳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常州市船闸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乙方”），与承担常州市 2024 年内河航道多波束扫测项目合同内容的服务单位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 一、甲、乙、丙方约定

1、甲、乙、丙方应共同遵守国家和省、市以及交通部门关于加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以及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2、甲、乙、丙方应认真执行常州市 2024 年内河航道多波束扫测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除非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甲、乙、丙方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严禁搞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的不正当交易。

4、甲、乙、丙方应加强对本方人员的廉政监督，建立和健全廉政制度，认真查处本方的违法违纪行为。

5、甲、乙、丙方有对本方人员开展廉政告知、廉政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的义务。

6、甲、乙、丙方如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不廉洁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并督促其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二、甲、乙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责任

1、甲、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

2、甲、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3、甲、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旅游活动。

4、甲、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5、甲、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亲友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

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6、甲、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强行推荐分包单位，不得强行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7、甲、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在家里或宿舍接待乙方有关工程事项的询访。

### 三、丙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责任

1、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品。

2、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支需由其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参加由公款支付的娱乐性等活动。

4、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和高档办公用品。

5、丙方人员不得到甲方人员家里或宿舍里询访有关工程建设事项。

### 四、违约责任

1、甲、乙方有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第1至5款和第二条的，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丙方有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第1至5款和第三条的，除按丙方单位的廉政建设规定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关行业规定处罚外，视情节轻重和造成损失大小分别给予服务费的3%至5%(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罚款，并上报行政主管部门。

五、本“合同”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项目招标结束为止。

六、本“合同”作为常州市2024年内河航道多波束扫测项目合同的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七、本合同一式壹拾捌份，业主、委托人、受托人六方各叁份。

八、本合同监督单位为中共常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纪律检查委员会

业主：常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2024年3月27日



委托人：常州市武进区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2024年3月27日



委托人：常州市金坛区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 2024年3月27日



委托人：溧阳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 2024年3月27日



委托人：常州市船闸管理中心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 2024年3月27日



受托人：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 2024年3月27日

